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

公司董事会：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现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如下：

一、公司 2022 年年报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基本情况

1、确定总体审计计划

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高管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3 年 1 月 3 日编制并提交了《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报审计治理层沟通报告计划（预审）阶段》。

2、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总体审计工作安排

2023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17 日期间，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报审计治理层沟通报告计划（预审）阶段》，并且对比了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各项财务数据，主要包括资产、负债、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后，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司及合并的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委员会同意会计师事务所以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认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控审计计划中所涉及的目标、范围、程序、方法等内容是科学、合理、有效的，同意以上述内控审计计划开展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并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出具了相关的书面审阅意见。

3、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审计工作期间，审计委员会以书面函件督促

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3 年 2 月下旬进场开始进行年度审计。审计工作期间，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发出《关于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督促函》，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确保公司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

的制作披露。

4、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2023年4月8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初步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于2023年4月12日前审阅了上述初步审计意见后，认为：（1）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的公司及合并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内控审计报告较为完整，所涉及的目标、范围、程序、方法等内容是科学、合理、有效的，同时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2022年度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定稿

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年审计划获取有关财务报表、内部控制的相关的审计证据，在完成所有审计程序后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了会议，同意将财务会计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董事会审核，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圆满完成。

二、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遵守职业道德的评价

会计师事务所所有执行审计业务的人员，在公司审计期间未获取除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以外的任何现金及其他任何形式经济利益，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成员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

审计组成人员具有承办本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同时也能保持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

三、审计范围及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的评价

1、审计工作计划评价

在审计工作过程中，审计人员通过初步业务培训活动制定了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的审计计划，为完成审计任务和降低审计风险做了充分的准备。

2、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的评价

审计人员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会计师事务所对财

务报表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基础做出的。

四、关于对是否继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业务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根据其本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及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我们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七日